

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 业务并调整首次申购最低金额限制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9 年 3 月 4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华夏永福混合

基金主代码 000121

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公告依据 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》
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 年 3 月 5 日

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9 年 3 月 5 日

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。

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华夏永福混合 A 华夏永福混合 C

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0121 002166

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 - 是

注：①华夏永福混合 A 已开放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。

②华夏永福混合 C 目前可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，并将自 2019 年 3 月 5 日起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，同时开放定期定额申购业务。华夏永福混合 C 目前基金份额为 0，2019 年 3 月 5 日华夏永福混合 C 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将按照该日华夏永福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确认份额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2.1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C 类基金份额将自 2019 年 3 月 5 日起恢复办理申购、转换转入业务，并将自同日起开放定期定额申购业务，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发布的《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》。

2.2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本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3 月 5 日起调低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。调整后，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，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.00 元；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，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。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遵循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。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（400-818-6666）或登录本公司网站（www.ChinaAMC.com）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投资有风险，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，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，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，并充分

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，理性判断市场，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